**六安市2025年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项目招标**

**注意事项**

一、标书文件要求

（一）标书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制作规范；并编订目录清单，分正本、副本，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和法人章。

（二）标书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顺序填写，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标书被视为无效文件。

（三）投标申请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标书资质材料和过往工作经历要求

（一）标书中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如果不是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还需具备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过去三年承担省内外市级放射卫生监测项目合同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和相关工作内容的佐证材料，需具备放射治疗设备相关检测资质。

三、投标报价

（一） 投标申请人应按六安市2025年放射卫生监测项目工作方案要求及数量实施投标报价，报价总额原则上不超过3.5万元，根据开标现场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二次报价。

（二） 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附表所列清单填写明细报价和总报价，报价含产生的所有费用。

四、**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申请文件的所有组成资料均应确保真实、有效，发现弄虚作假者责任自负。

（二）除投标申请人对错处作必要的修改（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外，投标文件不得加行、涂改。

（三）投标费用：本次公开招标不对投标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四）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五）参与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相关放射卫生监测资质和人员设备，且有承担市级放射卫生监测项目现场检测的相关工作经历。**

附表

2025年六安市放射卫生监测项目监测点医院放射治疗设备检测类别及数量清单

|  |  |  |
| --- | --- | --- |
| 医院设备类型及数量 | 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 | 总计 |
| 六安市中医院 | 1台 | 1台 |
| 霍山县人民医院 | 1台 | 1台 |
| 舒城县人民医院 | 1台 | 1台 |
| 霍邱县第一人民医院 | 1台 | 1台 |
| 六安世立医院（民营） | 1台 | 1台 |
| 合计 | 5台 | 5台 |